

函

受文者：如正副本
發文日期：2024年7月12日
發文字號：國扶辦字第202425016號
附件：無

主旨：函請推薦有意擔2026-2029 RI立法會議代表之前總監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第34屆地區年會決議通過本年度提名2026-2029 RI立法會議代表，請各前總監之所屬扶輪社推薦有意擔任之人選。
- 二、依據國際扶輪細則9.050：代表之候選人無法擔任提名委員會委員。
- 三、依據國際扶輪細則9.060.2：若僅有1名候選人則無須投票，地區總監應宣佈該候選人為代表，並從地區內中指派1名合格的扶輪社員為候補代表。
- 四、請有意推薦候選人之前總監所屬扶輪社於2024年09月12日（星期四）17:00前以公函方式提出推薦。

正本：國際扶輪 3490 地區各扶輪社

副本：前總監、總監當選人、總監提名人、各分區助理總監、各分區地區副秘書

地區總監：

陳建勳
陳向緯

地區立法會代表提名委員會主委：

